

新竹市臨床心理師公會專業督導經費補助辦法

中華民國113年12月17日第五屆理監事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14年5月25日第六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會議通過

- 1、 目的:為鼓勵本會會員透過團體督導維持及提升臨床心理專業倫理與服務品質,落實臨床心理師專業知識與臨床經驗的傳承,特定本辦法。
- 2、 補助對象:本公會有效會員(已完成繳交當年會費為主)。
- 3、 申請方式:
 - (1) 以團體督導形式為主,團體督導組成為本公會有效會員達三人以上即可申請團體督導補助經費(三人不包含督導)。
 - (2) 申請時間為當年度三月三十一日前。
 - (3) 申請流程:
 1. 於申請時間內向公會總幹事填寫申請表(附件一)後審核。
 2. 本辦法之團體督導需具備心理師證照並具有至少四年的臨床工作經驗,申請團體督導經費補助時需提供團體督導資料表(附件二)及相關證照,以備審查。
 3. 團體督導時填寫團體督導簽到表與領據,並拍照2-4張(附件三)。團體督導執行完後需填寫團體督導記錄表(附件四)。
 4. 於當年度九月三十日前將團體督導之簽到表、記錄表與領據寄回公會信箱。
 5. 團體督導費用由會員先墊付,待公會總幹事審核相關資料後於年底一併匯款。
 - 4、 團體督導經費補助一次為兩千元,年度預算總額為五萬元。
 - 5、 本辦法經本會理監事會議通過後實施。

附件一

新竹市臨床心理師公會團體督導經費補助申請表

申請人姓名		工作單位		填表日	__年__月__日
連絡電話		E-mail			
參與團督人員姓名與工作單位					
督導姓名	(請附督導資料表: 附件二)	預計督導時間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至 __時__分		

附件二

團體督導資料表

填表日期：__年__月__日

姓名	
Email/手機	
學歷	
現職	
經歷	
專長	
備註	請附上臨床心理師證書與執業執照

附件三

____年度新竹市臨床心理師公會團體督導簽到表

時間： 年 月 日(星期) 時- 時

地點：

[illegible]

--	--	--

活動相關照片：

(請插入照片)	(請插入照片)
說明：	說明：
(請插入照片)	(請插入照片)

說明：	說明：
-----	-----

附件四

__年度新竹市臨床心理師公會團體督導紀錄表

受督者		督導日期	
督導		地點	
主要討論內容			

